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24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通知及相关会议材料于2021年11月18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邓军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之“规划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规划设计智能化建设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1 月 25 日